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5、会议由董事长杨进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关于追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因此杨进女士、李铁军先生、柳三洋先生、臧博先生、杨涛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声明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述事宜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需进行回避表决。

我们认为公司追加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符合公司主业发展方向，避免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将公司关于追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的独立意见为：我们认为公司追加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符

合公司主业发展方向，避免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关于追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关于追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19-034）。

3、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的独立意见为：公司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19-035）。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